2021年度

怀化市鹤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鹤城怀化市鹤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办公室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鹤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办公室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和组织实施环境卫生行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制定的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标准定额和行业规范；

（二）负责城区主次道路的清扫、保洁、清洗、洒水和降尘及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等工作；

（三）负责垃圾分类管理工作；

（四）负责餐厨垃圾收集处理工作；

（五）负责城区环卫公用设施和绿化带保洁；

（六）负责舞水河怀化城区段、太平溪水面、城区其它溪河两岸及城区铁路治线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七）负责城区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与管理，督促单位和居民配套建设环卫公共设施；

（八）负责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的行业监管、考核及指导；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怀化市鹤城区环境卫生工作服务中心作为一级部门预算单位， 内设办公室、计财部、人事教育培训部、环卫业务服务部、法制监察部、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部、安全生产部、环卫督察部、数字城管服务部、餐厨垃圾处理服务部。

下属二级机构18个，分别为：城中机械化作业大队、城南机械化作业大队、紫东机械化作业大队、垃圾清运大队、环卫设施设备维护管理所、车辆修理所、水上环境卫生管理所、区物业管理所、城中环卫所、迎丰环卫所、红星环卫所、城南环卫所、湖天环卫所、城北环卫所、团结环卫所、紫东环卫所、城东环卫所、城西环卫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

区环境卫生工作服务中心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区环境卫生工作服务中心本级以及属二级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表格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160 4.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20.58万元，增长8.61%，主要是因为新增路面、水面保洁面积，车辆燃油涨价，环卫车辆、垃圾中转站设备逐年老化维护费用增加。

2021年度支出合计11604.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77.04万元，增长7.17%，主要是因为新增路面、水面保洁面积，车辆燃油涨价，环卫车辆、垃圾中转站设备逐年老化维护费用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1604.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04.9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1604.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69.71万元，占35.93%；项目支出7435.22万元，占64.0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1604.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20.58万元，增长8.61%，主要是因为新增路面、水面保洁面积，车辆燃油涨价，环卫车辆、垃圾中转站设备逐年老化维护费用增加。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604.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77.04万元，增长7.17%，主要是因为新增路面、水面保洁面积，车辆燃油涨价，环卫车辆、垃圾中转站设备逐年老化维护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604.9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77.04万元，增长7.1%，主要是因为新增路面、水面保洁面积，车辆燃油涨价，环卫车辆、垃圾中转站设备逐年老化维护费用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604.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67.11万元，占3.16%；卫生健康（类）支出90.81万元，占0.78%;节能环保（类）支出189.98万元，占1.64%，城乡社区（类）支出10957.03万元，占94.4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4017.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604.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31%，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13.35万元，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7.2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支出项目。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年初预算为170.23万元，支出决算为188.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高缴费标准。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

年初预算为4.22万元，支出决算为18.1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高缴费标准。

5、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9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要原因机构改革，相应职能转到环卫中心，专项经费转入。

6、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3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要原因机构改革，相应职能转到环卫中心，专项经费转入。

7、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2.69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要原因机构改革，相应职能转到环卫中心，专项经费转入。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85.12万元，支出决算为90.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高缴费标准。

9、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636.56万元，支出决算为3630.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1.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要原因机构改革，相应职能转到环卫中心，专项经费转入。

10、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66.15万元，支出决算为61.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节约成本。

11、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11.39万元，支出决算为47.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节约成本。

12、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年初预算为21703.78万元，支出决算为696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节约成本。

13、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8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要原因机构改革，相应职能转到环卫中心，专项经费转入。

14、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6.8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增加公共设施，专项经费转入。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169.7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516.3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0.3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公用经费1653.3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9.6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未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53.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9.05万元，降低27.24%。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节约成本。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没有召开大型会议，开支培训费3.48万元，用于开展事业单位人员在线岗位培训，人数157人，内容为相关公共科目和专业科目的培训；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101.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19.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56.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25.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01.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4.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9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3.07%。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207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0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作业车和垃圾清运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7435.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4.06%。组织对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等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等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主次干道保洁”“背街小巷市场化保洁”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435.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要求、工作任务、工作目标和时间节点，科学筹划，积极做好绿化、美化、净化及市民文明素质提升工作，进一步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坚决按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要求，完成“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各项工作任务，2000名环卫工人大力弘扬“精诚团结、奋力拼搏、争创一流”的环卫精神，着力推进环卫管理八项重点工作，努力实现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新提质。①每天完成城区主次干道689万平方米的、背街小巷97.6万平方米道路清扫保洁、街道冲洗任务和舞水河、太平溪区段及支流832.56万平方米河堤环境卫生保洁及河面清捞工作。②无害化处理城市生活垃圾21余万吨，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③做好44座垃圾中转站和44座公厕的管理和日常管护，确保设备设施为民服务功能。④垃圾分类覆盖了二个街道，完成了垃圾分类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宣传工作。通过一系列努力，环卫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城区环境卫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城乡居民和广大游客满意度和舒适度明显提升。

组织对“鹤城区环境卫生工作服务中心”等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604.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要求、工作任务、工作目标和时间节点，科学筹划，积极做好绿化、美化、净化及市民文明素质提升工作，进一步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按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要求，完成了“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各项工作任务。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703.78万元，执行数为7435.22万元，完成预算的34.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每天完成城区主次干道689万平方米的、背街小巷97.6万平方米道路清扫保洁、街道冲洗任务和舞水河、太平溪区段及支流832.56万平方米河堤环境卫生保洁及河面清捞工作；二是无害化处理和运输城市生活垃圾21余万吨，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三是做好44座垃圾中转站和44座公厕的管理和日常管护，确保设备设施为民服务功能，完成了垃圾分类试点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存在偏差，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实际会出现客观性问题，比如：上一级财政的资金拨付不及时，在工作中需支付资金时，就会延期；还有年中会有新的工作任务，但是年初没有预算的情况，所以预算执行会出现存在偏差情况；二是专项资金拨付速度须加强，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拨付不及时，导致专项资金拨付速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的编制本年度预算方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情况；二是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进一步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项规定，完善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继续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已单独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人员情况：怀化市鹤城区环境卫生工作中心现有干部职工 278人，在职在岗 192人，其中领导班子成员4人，自收自支 31 人；离退休86人。

2、机构设置

⑴怀化市鹤城区环境卫生工作中心为一级部门预算单位，是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内设内设办公室、计财部、人事教育培训部、环卫业务服务部、法制监察部、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部、安全生产部、环卫督察部、数字城管服务部、餐厨垃圾处理服务部。

⑵直属机构8个，分别为：城中机械化作业大队、城南机械化作业大队、紫东机械化作业大队、清运大队、环卫设施设备维护管理所、车辆修理所、水上环境卫生管理所、物业管理所。

⑶二级机构10个，分别为：城中环卫所、迎丰环卫所、红星环卫所、城南环卫所、湖天环卫所、城北环卫所、团结环卫所、紫东环卫所、城东环卫所、城西环卫所。

3、主要工作职责

怀化市鹤城区环境卫生工作服务中心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主要承担的事务有：

⑴贯彻执行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和组织实施环境卫生行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制定的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标准定额和行业规范。

⑵负责城区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清洗、洒水和降尘及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垃圾分类等工作；

⑶负责城区环卫公用设施的保洁；负责舞水河怀化城区段、太平溪水面、城区其它溪河两岸及城区铁路治线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⑷负责城区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与管理，督促单位和 居民配套建设环卫公共设施。

⑸负责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的行业监管、考核及指导。

⑹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4、重点工作计划

⑴坚定信心目标，奋力开展“三城同创”工作。怀化市鹤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办公室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按照区委、区政府下达的“三城同创”工作任务、工作目标和时间节点，科学筹划，积极做好绿化、美化、净化及市民文明素质提升工作，进一步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坚决完成“三城同创”各项工作任务。

⑵提高清扫标准，全面改善环境面貌。主干道实行机扫作业为主，人扫作业为辅；坚持早上7点以前洒水、冲洗完毕；次干道以机扫、人扫相结合，加大环卫工人巡回保洁力度，确保责任区域无垃圾；背街小巷以人扫为主、力争达到“四净”(路面净、路沿净、门前净、墙根净)、四无（无垃圾堆、无砖石瓦块、无杂草树叶、无污泥积水）标准。

⑶制定考核制度，严格考核纪律。制定明细的考核细则，以强化环境卫生管理为重点，层层明确责任，逐条逐项抓好落实；对环卫工人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分离政策，奖优罚劣，重奖工作踏实、责任心强的环卫工人，对消极怠工、保洁标准不达标的环卫工人要予以辞退。从而提升整体环卫保洁队伍的工作积极性和保洁标准。

⑷加快推动环卫保洁工作联动机制。积极宣传，号召全民动员、全社会参与，把改善城市环境卫生当作一项日常任务来抓，逐步实现垃圾清扫无缝隙化覆盖，加强对清扫“盲区”的管理，严格查处随意丢垃圾等不文明行为，从根源上整治垃圾产生源头。

⑸深入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协调迎丰街道和区机关事务中心巩固做好迎丰街道辖区内的垃圾分类全覆盖、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全覆盖工作。同时，深入推进红星街道垃圾分类工作全覆盖。

⑹理顺管理体制，逐步推进全面环卫市场化。2022年将多方学习先进市场化管理经验，积极对接相关职能部，进一步完善环卫市场化建议方案，探索在我区实施全面环卫市场化运行模式。

⑺推进城市环卫设施建设，完善环卫设施布局。推进中央预算内资金项目《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尽快开工建设。按照《鹤城区公厕三年建设规划》，扎实开展城区新建公厕建设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1年度整体支出11604.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69.7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工资福利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专项支出7435.22万元。主要用于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清洗、洒水和降尘及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垃圾分类和背街小巷清扫保洁服务。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度基本支出4169.7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516.3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653.33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本年度没有产生“三公”经费。

（二）专项支出情况

1、专项支出：7435.22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7292.5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42.69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产业发展引导类、专项业务费用类、基本建设类、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类等。

2、专项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区委区政府及财政的有关规定执行。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主干道清扫保洁是市级下移项目，没实行市场化管理。主干道实行机扫作业为主，人扫作业为辅；坚持早上7点以前洒水、冲洗完毕；次干道以机扫、人扫相结合，加大环卫工人巡回保洁力度，确保责任区域无垃圾；背街小巷清扫保洁实行市场化管理，通过政府招投标，确定了两家公司进行服务。背街小巷以人扫为主、力争达到“四净”(路面净、路沿净、门前净、墙根净)、四无（无垃圾堆、无砖石瓦块、无杂草树叶、无污泥积水）标准。单位有专门的监督部门严格按照考核细则进行考核。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和《废旧固定资产处置流程》等制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7,851.06万元，较上年增长-63.33%。负债总额1,012.5万元,较上年增长19.75%。净资产6,838.55万元,较上年增长-66.74%。

2021年度，我单位配置固定资产666.75万元（账面原值，下同）。从资产类别分析，配置土地、房屋及构筑物0万元，占0.00%；配置通用设备304.76万元，占45.71%；配置专用设备361.54万元，占54.22%；配置文物和陈列品0万元，占0.00%；配置图书档案0万元，占0.00%；配置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0.45万元，占0.07%。从配置方式分析，新购661.47万元，占99.21%；调拨0万元，占0.00%；接受捐赠0万元，占0.00%；置换0万元，占0.00%；其他方式新增5.28万元，占0.79%。

我单位配置无形资产0万元。从资产类别分析，配置专利0万元，占%；配置非专利技术0万元，占%；配置土地使用权0万元，占%；配置计算机软件0万元，占%。从配置方式分析，新购0万元，占%；调拨0万元，占%；接受捐赠0万元，占%；置换0万元，占%；其他方式新增0万元，占%。

2021年度，我单位处置资产168.73万元。从资产类别分析,流动资产0万元，占0.00%；固定资产168.73万元，占100.00%；无形资产0万元，占0.00%；长期投资0万元，占0.00%；在建工程0万元，占0.00%；其他资产0万元，占0.00%。从处置形式上分析，出售\出让\转让0万元，占0.00%；无偿调拨（划转）0万元，占0.00%；对外捐赠0万元，占0.00%；置换0万元，占0.00%；报废报损168.73万元，占100.00%；货币性资产损失核销0万元，占0.00%，其他方式0万元，占0.00%。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按照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1年我单位整体支出11604.93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其中：人员支出2516.37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公用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653.33万元；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个，涉及项目支出7435.22万元，其中专项业务费用类项目2个，共7435.22万元，基本建设类项目0个，共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类项目0个，共0万元。

2021年我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区委、区政府下达的“三城同创”工作任务、工作目标和时间节点，科学筹划，积极做好绿化、美化、净化及市民文明素质提升工作，进一步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坚决完成“三城同创”各项工作任务及“三城同创”的要求，2002名环卫工人大力弘扬“精诚团结、奋力拼搏、争创一流”的环卫精神，着力推进环卫管理八项重点工作，努力实现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新提质。①每天完成城区主次干道689万平方米的、背街小巷97.6万平方米道路清扫保洁、街道冲洗任务和舞水河、太平溪区段及支流832.56万平方米河堤环境卫生保洁及河面清捞工作。②无害化处理城市生活垃圾21余万吨，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③做好44座垃圾中转站和44座公厕的管理和日常管护，确保设备设施为民服务功能。通过一系列努力，环卫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城区环境卫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城乡居民和广大游客满意度和舒适度明显提升。自评分为94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资产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加强

主要原因是有些制度不完善，执行不到位，还有工作人员的工作一时疏忽，导致资产管理水平不高，有待进一步加强。

2、预算执行存在偏差

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实际会出现客观性问题，比如：上一级财政的资金拨付不及时，在工作中需支付资金时，就会延期；还有年中会有新的工作任务，但是年初没有预算的情况，所以预算执行会出现存在偏差情况。

3、专项资金拨付速度须加强

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拨付不及时，导致专项资金拨付速度慢。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的编制本年度预算方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情况。

2、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进一步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项规定，完善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继续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

3、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卡、账实相符。